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2月6日以传真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7年2月16日在黄山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文斌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详细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三、会议以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四、会议以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、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，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，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。

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五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 2016 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有关考核激励等的规定，公司拟提取、发放监事 2016 年度薪酬共计 1,550,000.00 元。

姓名	金额	姓名	金额
江文斌	40,000.00	吴跃忠	312,000.00
韩 宁	40,000.00	汪学文	418,000.00
许立杰	329,000.00	吴朝阳	0.00
汪云辉	411,000.00		
总计			1,550,000.00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七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发生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八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，内部控制健全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基础上，购买保本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，风险较低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

规的规定。

同意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